



联合国 大会



PROVISIONAL

A/47/PV.75
14 December 1992

CHINESE

大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

第七十五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2年12月1日星期二,上午10点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加内夫先生 (保加利亚)

-- 巴勒斯坦问题(30)

- (a)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大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厅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GJ

上午10点25分开会。

议程项目30(续)

巴勒斯坦问题

- (a) 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A/47/35)
- (b) 秘书长的报告(A/47/716)

主席(以英语发言): 在请第一位发言者发言之前,我愿提醒成员,根据昨天下午作出的决定,发言者名单将于今天中午截止。我因此请那些想要参加辩论的代表在此之前报名。

克利夫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 我谨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发言。

1991年10月30日在马德里发起的中东和平进程在过去一年里持续发展。尽管有各种困难,各方都表现出走上这一途径的决心。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坚定地承诺与在这一进程的双边和多边方面发挥建设性作用,这是基于我们众所周知的原则立场,包括对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的支持。我们欢迎联合国充分参与多边活动。我们长期认为,联合国应该在进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巴勒斯坦问题依然是该地区的主要不稳定根源,除非实现公正、全面和持久解决。只有在整个该地区各方为这种解决接受其应负的责任,这样一种解决才能够实现。我们认为,不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包括其自决权,不实现和保障该地区包括以色列在内的所有国家的边界,就不可能实现持久和平。

WG

以色列与巴勒斯坦的双边谈判并不顺利,但是已出现进展的迹象。毕竟在一两年前,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谈判者坐下来面对面讨论被占领土的未来还是不可想象的。

虽然我们看到和平进程出现了一些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但是我们依然严重关

注被占领土的局势。我们认为，《日内瓦第四公约》适用于以色列自1967年占领的所有领土，包括东耶路撒冷。我们敦促以色列政府接受《公约》法律上的适用性，遵守它的各项规定。我们还敦促以色列政府与联合国及其机构进行充分合作，使被占领土的平民能够充分利用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以及其他组织所提供的经济和社会方面的援助。

使用和威胁使用暴力长期以来一直是被占领土日常生活的一部分。我们呼吁各方都不要采取有损和平进程的行动或发表此类言论。我们对一些极端主义集团袭击以色列公民和以色列定居者对巴勒斯坦人的攻击深感痛惜。我们也对被占领土的以色列国防军队往往作出过分的反应感到痛惜。

虽然部分冻结被占领土的以色列定居点是一项积极步骤，但是许多住宅单位正在完工，而且没有对东耶路撒冷的建筑进行任何限制。我们呼吁以色列停止在被占领土的所有移民活动。所有此类活动都是非法的，是和平的障碍。现在是消除谈判的障碍和紧张状况的根源的时候了。我们欢迎今年联合国这里的辩论中出现的更有建设性和温和的调子。

我们一直牢记中东在地理位置上靠近我们所在区域这一事实，我们完全决心致力于在和平进程中发挥积极的政治作用。一旦在政治领域取得进展后，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准备支持缔造和平进程，支持该区域所有人民和国家的经济复兴。在各多边工作组里，我们已经在考虑加强这些国家和人民之间的经济合作的方法和途径。

最后，我愿提到，与此同时，我们共同体正通过近东救济工程处以及直接援助被占领土的项目，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急需的援助。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在1992年将成为近东救济工程处最大的捐助者，占其预算的40%以上。共同体的捐助将达到6千万美元，其成员国各自单独的捐助大约将达到4千8百万。除了成员国的直接援助方案外，共同体在海湾战争后向被占领土提供了7千7百万美元的特别援助，在1992年又提供了2千万美元。

亚科比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伟大的政治家、以色列国的缔造者戴维·

本-古里安在19年前的今天与世长辞。我在发言的开始援引他在1960年对联合国所说的预言性的话语是恰当的。

“正在形成一种更高的道德规则，以维护世界和平和相互联系在一起的各国间的和平……联合国很可能将在使人们走到一起、建立国家间的和平方面发挥作用。”

我想向那些领土上的巴勒斯坦邻居建议我们应该抛弃过去的种种病态。让我们一道尽我们的力量尽快在《戴维营协议》和马德里和平会议邀请信的基础上就行政自治达成协议。我们不要让激进派别把我们拖到对抗和流血的道路上。应该把痛苦和狂热抛在一边，以便我们所有人以负责的态度走上人道与和平的道路。如果我们集中努力走通向和解与和平的积极道路，那么以色列国、阿拉伯各国和巴勒斯坦人都将从中获益。这还将改善我们的福利，保护我们的安全，并将改善生活质量，从而造福于后代。

以色列新政府至今采取的建立信任措施目的在于创造一个新的政治和人际环境，提高巴勒斯坦人与以色列进行建设性对话的能力。这些具体步骤是为了缓和紧张状况，加强相互信任。

我希望这一和平进程将结束暴力。暴力只会引起更多的暴力，无论它伤害的是阿拉伯人、犹太人还是其他人。

我们需要分阶段达成政治解决方案。第一阶段将是自治。美国和俄罗斯联邦主持下在华盛顿举行的双边和平谈判期间，以色列提出了设立巴勒斯坦行政理事会的构想。根据临时自治安排协议，这个经选举产生的机构将具有广泛的权力和职责，以处理巴勒斯坦人绝大部分的日常事务。这些职责将扩大到基础结构的各方面，例如土地使用和水资源，这些将在临时自治安排协议中确定。

以色列的建议设想由民主选举产生行政理事会。理事会成员将对他们的选民负责，并在临时自治协议的范围内履行指定的职责。这些选举对巴勒斯坦人来说将是史无前例的，各项办法将以维护集会自由、言论自由和无记名投票的权利为基础。

WG

以色列建议巴勒斯坦执行理事会管理下列15个方面的行动：执法；管理人事问题；农业；生态；教育和文化；财政、预算和税收；卫生；工业和商业；劳动；地方警察；地方运输和通讯；市政问题；宗教事务；社会福利；以及旅游业。

根据临时自治安排协议，作为行政职能机构的执行理事会，将在其行动范围内使用广泛的执行权力，包括颁布规章和细则以及行使一般的执行职能的权力。

以色列同约旦-巴勒斯坦联合代表团之间关于这些领土的永久地位的谈判，打算在临时自治安排的第三年开始。这一阶段的谈判将按照马德里进程的基本原则所确定的那样，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进行。在第二阶段中，将处理领土、安全与和平的永久地位问题。

如果我们朝着正确的方向使出我们的一切能量，那么就努力改善该区域所有人的教育、卫生、农业、基础设施、就业和生活质量。

双边和平谈判定于6天后在1992年12月7日在华盛顿恢复举行。这次，我呼吁参加和平会议的巴勒斯坦代表团在谈判中发挥积极作用。不要错过向我们双方展现的这非同一般的机会。

让我们摆脱不合时宜态度和过去的决议。这些决议在和平谈判正在进行的今天是不相干的。让我们摆脱鉴于我们过去十分令人气愤和痛苦的经验已证明是危险的幻想的对现状的看法。使我们所有人避免又一次痛苦经历的唯一方法，就是使我们自己摆脱痛快一时的蛊惑宣传，并把我们的所有努力转移到谈判桌上来，以实现和解与和平。

卡尔帕基先生(斯里兰卡)(以英语发言)：巴勒斯坦问题的存在几乎同联合国一样长久。大会根据1948年的第194(III)号决议，承认了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返回其家园的民主权利。安全理事会以其第237(1967)号决议，一致承认了这一权利。然而巴勒斯坦人民仍未在巴勒斯坦实现其权利。

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决议确定了可适用于持久解决中东局势的原则。巴

勒斯坦问题处于中东问题的核心。实现对该区域各种问题的永久解决的根本原则是：以色列撤出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尊重该区域各国在安全和得到国际承认的边界内和平生存的权利；以及承认并使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其主要为自决权力的各项不可剥夺的权利。

任何争取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协议，必须在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及其执行的框架之内。遗憾的是，以色列政府采取的诸如在自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领土上建立定居点的政策这类单方面行动，对被占领领土的居民的生活和经济活动产生了不利的影响。

国际政治关系中最近的变化，为国际社会寻找解决中东冲突的方法铺平了道路。我们希望，有关各方将利用这一机会，以实现等待已久的在相互承认该区域各国人民权利的范围内和平解决中东冲突的目标。在这方面，于1991年在马德里召开的中东和平会议是在该区域建立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方面的一个重要步骤。

然而，我们必须对被占领领土上的暴力行为以及继续出现的侵犯人权的情况表示我们的关注。我们敦促以色列政府履行其根据《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第四项日内瓦公约》所承担的义务。各方务必停止使用暴力。任何暴力的升级都将导致对正在进行的和平进程的不利影响。

我们希望，以色列政府将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愿望予以应有的承认和尊重。我们还希望，这将履行其领导层所作的关于善意的声明并表现出其通过采取符合国际法的政策而实现和平的真诚愿望。

以色列政府必须采取必要步骤，改善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人民的条件，这些人民多年来在以色列的占领下一代又一代地经历了巨大的痛苦。在这方面采取的任何步骤都将在该政府打算对巴勒斯坦人民真诚行事方面确立信誉和消除顾虑。这种步骤应包括停止对巴勒斯坦人民所采取的所有镇压性措施和伤害性的非法活动。此外，以色列还应承认《日内瓦第四公约》的适用性。这些建立信任措施将推动正在进行的和平进程。它们还将是实现巴勒斯坦人民和国际社会对以色列当局的亲善的

重要贡献。

WG

我们注意到以色列新政府公开宣布的政策,即与阿拉伯国家和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一道,推动该地区的和平进程。然而,我们认为,甚至在进行谈判以谋求政治解决办法时,也可以改善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人民的状况。

联合国有责任谋求公正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并应当参与关于这一问题的任何和平谈判。在巴勒斯坦人民根据国际法满意地实现其民族权利之前,这一责任不会结束。

我们注意到,尽管马德里和平进程姗姗来迟,但它已经扩大,吸收了联合国正式参加关于区域问题的多边工作小组。联合国在这些多边会谈中的作用应当促进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并执行这种解决办法。

我们希望,1991年在马德里发起的和平进程将使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其国际社会早已承认的不可剥夺的权利。我们认为,应当通过基于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的全面、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来做到这一点,同时考虑到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包括自决权。

阿-达雷先生(也门)(以阿拉伯语发言):在冷战之后,世界目睹了广泛的政治变革,导致出现积极的事态发展,如在国际关系各领域中,从对抗转向合作和理解。这是新的国际变化的自然结果,创造了适于解决许多长期区域争端的新国际气氛。实际上,由于这一新的国际气氛,其中一些争端即将得到解决。

这些变化的结果还振兴了联合国的关键作用,这一作用在体现国际社会意愿的《宪章》中有明确的界定。因此,这一国际组织在解决争端和维持世界和平与安全方面,肩负着新的责任和重担。

作为国际社会的成员,我们的集体责任是通过和平合作并加强联合国的作用,以便使它能够根据《宪章》和国际法原则履行自己作为世界机构的任务,对国际舞台上发生的积极变化作出积极的反应。

大会于45年前的今天,即1947年11月29日,通过了分治巴勒斯坦的第181(II)号决议,从而标志着巴勒斯坦人民与联合国的悲剧的开始。时至今日,巴勒斯坦人民仍然遭受该决议的恶果,他们的生活不得不与该决议造成的全部问题连在一起,而这些问题仍未得到解决。

巴勒斯坦问题是最重要的正义问题之一。今天,这一问题确实使国际社会面临极艰难的考验:考验国际社会根据被认为体现了国际社会意愿的《宪章》和联合国决议,处理国际问题的可信性和能力。

47年前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罪行是历史上前所未有的不公正行径,使巴勒斯坦当地居民被迫离开自己的巴勒斯坦家园,而以来自世界各地的外国定居者取代他们。从那时候起,由于以色列的扩张主义政策,该地区目睹了几起战争,造成大量伤亡,这是该地区不稳定和不安全的根源。

由于以色列对他们的政策和所作所为,巴勒斯坦人民今天仍然受苦受难。这些政策和行径在以色列占领军的手中不断升级,而且变得越来越残酷。他们采取的恐怖主义行动无所不包:屠杀、拘留、驱逐、没收土地、拆毁房屋、限制巴勒斯坦人民就业自由以及在被占领土建立定居点。这些定居点现在共有212个。他们在全世界的众目睽睽之下,对巴勒斯坦人民采取非人道行动。全世界已在电视屏幕上看到这一切。他们最公然地侵犯人权,违背最基本的国际行为准则以及所有国际文书和公约,特别是《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我们痛心地看着,他们在国际社会的眼前采取这些行径而不受惩罚,国际社会没有进行任何努力以停止或制止这些政策和行径,哪怕根据道义责任的概念这样做。

载于文件A/47/35中的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根据人权委员会的报告,描述了以色列当局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种种行径。

MJ

这些报告显示,从起义开始到今年9月以色列杀死了1 102名巴勒斯坦公民;从去年7月以来,有124 600名公民因占领当局的催泪弹、橡皮子弹和毒打而受伤。在

同一时期,17 300多巴勒斯坦人被拘留。12 000名政治犯被关押,1 300多名公民从被占领土家园驱逐。此外,以色列当局在巴勒斯坦城乡实行了11 600天的宵禁,包括长期关闭学校和大学。

以色列这些做法不仅仅针对巴勒斯坦人民,同时也殃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设施和人员。这促使委员会提请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特别注意以色列这种蔑视一切国际法律文书和国际法原则的政策和做法。

上面提到的数字不是和巴勒斯坦人民有关系的哪一个组织公布的,而是由一个根据大会1975年第3376(XXX)号决议建立的官方委员会公布的。由于委员会报告的中立性,这些数字是可信的。该报告将以色列当局在巴勒斯坦所推行的做法的真相告诉了国际公众舆论。这些做法应该能使国际社会正视它所负有的人道主义和道义上的责任。

积极的国际变化使得武力政策再也不能成为应诉诸使用的法律和概念,因为武力政策在法律上站不住脚,没有任何具体法律作后盾,而且从任何逻辑出发也都无法让人接受。如果允许这些做法和政策继续下去,该地区必将陷入无止境的恶性暴力循环。因此,联合国应履行《宪章》的责任,根据《宪章》和通过安全理事会来解决这一问题。事实上,安全理事会是代表国际社会意志的权威性世界机构。

我们应把大会的决议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特别是第242(1967)号和338(1973)号决议作为我们的基础。因为这些决议重申了国际社会在解决巴勒斯坦问题方面的可信性和认真打算,并表明在执行来自《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正义法律方面不允许双重标准。否则中东和整个世界持久和平的基础就将土崩瓦解。

我国一向支持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在解决中东问题的范畴内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努力,并以乐观的态度期待着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通过正在开展的谈判推动该地区和平进程的努力。我们认为这些谈判是马德里会议所做工作的继续。

我们从一开始就欢迎这些努力。正如我国外交部长阿卜杜拉齐兹·达利先生今年9月24日在大会发言中指出的,我国支持这些谈判(A/47/PV.10,中文第23页)。我

国认为,只有我们尊重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以土地换取和平的原则:只有以色列同意撤出所有被占领土;只有以色列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主权、独立和在巴勒斯坦人民唯一合法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领导下建立其独立国家的权利,目前的谈判才能取得成功。

我们愿强调指出,如果该地区的和平进程要取得成功,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绝对有必要发挥积极和有效的作用,努力实现公正全面的解决。安全理事会在根据国际法制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所有方面具有非常特殊的责任。对于国际法制我们的耳闻很多,然而看来它在解决巴勒斯坦问题上却迷失方向。

我国严格遵守《联合国宪章》和建立持久和公正和平方面的国际法,希望指出以下各点。

首先,也门认为,只有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民族权利得到完全恢复,只有当他们在以色列全部撤出1967年以来所占巴勒斯坦领土,包括圣城以及联合国有关决议所规定其他被占领阿拉伯领土之后行使其独立和在其唯一合法代表巴解组织领导下建立独立的巴勒斯坦国的权利,才能在该地区实现全面和公正的和平。

其次,在这方面,我国支持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特别委员会的建议,这些建议载于委员会报告第85至94段(A/47/35)。我国完全支持联合国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委员会的建议,这些建议载于该报告附件一第59至72段。所有这些建议都涉及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恢复重返自决、独立和行使国家主权权利的根本机制。由于这些建议是建立在联合国决议和国际法基础之上,它们的实施应该为实现该地区持久和平创造恰当的气氛。

WG

第三,我国将支持无论是由联合国、其他任何国家或区域集团旨在实现该区域持久和平的努力,只要其目的是公正的和平。

最后,我们强调联合国应在所有这类努力中起积极和有效的作用,使和平进程取得预期的成功。

阿拉加尼先生(沙特阿拉伯)(以阿拉伯语发言):巴勒斯坦问题因为其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继续成为国际社会关注的中心。自联合国成立的早年以来,巴勒斯坦问题就一直是大会的议程项目。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通过了具有历史性的第3236 (XXIX)号决议,声明巴勒斯坦人民有自决权,包括回到巴勒斯坦家园及其家园获得独立和主权的权利。

大会1975年11月10日第3376(XXX)号决议设立了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进行各种研究并提出各项建议,以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行使其合法权利。该委员会向本届会议提出的报告再次欢迎在美利坚合众国和前苏联的联合主持下于1991年10月30日在马德里开始的中东和平会议继续,认为这是该区域实现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方面的重大步骤。

民族权利的概念来源于两条基本原则:第一是民族权利发生于一个自知其独立民族特性的民族的存在;第二是自决权是实现所有其他民族权利必不可少的基本民族权利这一事实。如果不能在没有任何外来压力或压迫性措施的情况下行使自决权,有关民族便被剥夺了所有政治选择。因此,只有在完全和有效的行使自决权的情况下才能获得其他民族权利,包括独立、主权和归国的权利。

联合国创始人的目标之一便是在尊重平等权利原则及尊重世界上所有民族自决权利的基础上促进世界各国人民的友好关系。在这方面,我要提到大会第2672 C (XXV)号决议,决议声明巴勒斯坦人民有权享有平等权利及根据《联合国宪章》行使自决权,并声明充分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是中东实现公正持久和平必不可少的先决条件。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对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情况继续恶化及以色列继续采取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决议的严厉镇压措施表示深切关注。委员会特别痛惜以色列继续使用武力镇压如今已进入第五年头的起义。委员会的报告指明,以色列继续占领巴勒斯坦土地和不许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在没有外来干涉情况下行使自决权,是实现公正持久和平的主要障碍。

以色列违反国际法,特别是违反《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所规定的义务,使得国际社会以及《公约》缔约国必须作为优先事项,采取具体措施保证以色列根据《公约》第1条所规定的义务,在一切情况下都尊重和应用《公约》。此外,《日内瓦第四公约》第2条规定,占领军的军事需要并不使它有权剥夺对被占领人民的某些基本保护。国际报道表明,在起义的第四个年头1991年,被杀害的巴勒斯坦人达117人,其中37.6%是儿童。被杀害的巴勒斯坦人约50%是被以色列暗杀队所暗杀的,这些暗杀队是由以色列陆军、边防警察和以色列情报局秘密警察的人员所组成,他们穿着阿拉伯服装作为伪装,分不清红皂白和事先不加警告地向巴勒斯坦青年开枪。

以色列继续违反《日内瓦第四公约》,在被占领土推行兼并和移民政策。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指出,以色列当局从1967年到1992年发布军事命令,没收了西岸和加沙地带的60%以上。在包括圣城耶路撒冷在内的整个被占领土上,有23万以色列人定居在约212个定居点中。

MJ

以色列坚持执行改变圣城中老城及其周围地区人口组成的计划目的是要消除该城市的阿拉伯和伊斯兰特征。以色列当局正在进行开采巴勒斯坦土地上的自然资源的计划,它占用并控制水资源,并大量地限制巴勒斯坦人民为灌溉和其它所需的用水。

以色列住房部最近为一些将以色列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定居点同以色列地区联系起来的项目拨了巨款,企图抹掉以色列和被占领阿拉伯领土之间的边界。以色列继续通过严重破坏巴勒斯坦社会的结构而分裂西岸,因此加剧了巴勒斯坦人的遭遇,剥夺了他们工作和迁徙权利,并对他们进行各式各样的集体惩罚,如长期关闭中学校和大学、终止卫生保健、并任意大量逮捕人。

根据国际人权组织向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提交的报告,以色列当局在1987年12月至1992年6月间杀死了1063名巴勒斯坦人,他们中的多数是被

子弹打死的。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城市和村庄实行了11 500天的宵禁。有145 000多棵树被连根拔掉,作为对巴勒斯坦人的集体惩罚。

在其报告中委员会

“重申他它对安全理事会、(第四项日内瓦)《公约》缔约国以及所有有关方面的最紧急呼吁,要求他们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保证在以色列军队撤离和实现公正解决之前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的安全和国际保护。”

并呼吁国际社会

“采取所有可能措施制止巴勒斯坦人民生活条件的急剧恶化,并发展将导致为建立独立国家作准备所需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真正发展的社会和经济结构。”(A/47/35,第30段)

在这方面,我愿指出,阿拉伯国家显示出在中东建立持久和公正和平的真诚愿望。他们还在参加由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发起的和平谈判中证明了他们积极的立场。这项和平谈判是以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9(1973)号决议以及其他国际法制的有关决议为基础的。

沙特阿拉伯王国一直全力支持正在进行的中东和平进程。它认为,不实现巴勒斯坦问题的公正和永久解决、以色列不从被占领阿拉伯的领土,首先是圣城撤出,就不可能在中东实现真正的和平。圣城是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一个组成部分。

圣城的问题是沙特阿拉伯王国根据联合国和伊斯兰会议组织在该问题上的决议一直最重视的问题。因此沙特阿拉伯王国认为,目前中东和平进程的成功取决于以色列作出认真和真诚的承诺,执行符合国际法制的决议,彻底从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包括圣城全部撤出。只有到了那时该地区才会出现安全、和平和繁荣的希望。

沙姆汗先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很高兴地向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卡巴·比拉尼·西塞大使阁下表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他深深的敬意。我还要对委员会的其他成员所作的努力和他們写的內容充分的报告表示敬意。该报告介绍了占领情况以及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的非人道的行

径。他还介绍了巴勒斯坦问题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方面的事态发展。

目前对巴勒斯坦问题的辩论是在离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和包括圣城在内的其他阿拉伯领土25周年相距几个月的时候举行的。它也是在马德里和平会议召开后一年多的时候举行的。

在冷战后时期,国际组织反映出国际社会根据《联合国宪章》规定和指导国际关系的根本原则以和平手段解决悬而未决的区域和国际冲突的愿望。该愿望反映出区域和国际上的变化特别是在中东地区的变化。该地区急切地需要稳定、和平、安全和平共处以及为创立一种气氛而努力。该地区各国和人民包括巴勒斯坦人民非常需要这种气氛以集中对付发展问题以及社会和经济问题。

MJ

国际领域近年来最重要的和最根本的发展之一便是国际社会对任何国家使用武力以实现其霸权、不惜牺牲其邻国进行占领或扩张、或以其自身国家安全为借口对这些国家进行控制这一概念的拒绝。从这一观点出发,以色列必须明白,国际社会拒绝它对巴勒斯坦的占领、对其人民造成的流离失所和痛苦并且拒绝旨在被占领土实现人口、社会和文化变化的定居和扩张政策。以色列政府的持续作法及其继续拒绝承认被占领土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违背了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各项原则和准则,特别是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第四项日内瓦公约》。我无需列举所有这些作法和各种非人道的方法,因为它们已众所周知并已在上周的特别政治委员会上进行了讨论和解释。

国际社会欢迎召开关于中东问题的马德里和平会议及该会议所成立的机制,以便使有关主要各方通过直接谈判实现该地区冲突的解决。我国也参加了会议所要求的多边谈判,以期实现以巴勒斯坦问题为核心的整个中东问题得到公正和全面的解决并且此种解决将基于拒绝外国占领和以武力吞并领土的《宪章》各项条款和国际法的各项原则,从而导致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规定在土地换取和平背景下行使自决权。这些是我们所信仰的原则。我们愿与世界其它

国家一道为这些原则在国际法制范围内得到实施和遵守而作出努力。尽管整个国际社会呼吁实现这些目标,但我们发现以色列仍一意孤行,这在其和平谈判中的表现、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的持续作法及其顽固坚持与当今世界之现实和目前区域性和国际变化不和拍和某些观念和姿态中均表现出来。

因此,我们呼吁以色列接受这些事实并对这些要求作出反应;其方式是对正在进行的寻求和平、安全与稳定的和平进程作出积极贡献、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从包括圣城、叙利亚的戈兰高地和黎巴嫩南部在内的所有被占阿拉伯和巴勒斯坦领土上无条件撤出、放弃诸如目前对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及其它阿拉伯领土的人民所使用的拘留和迫使其流离失所等手法的诉诸压制性政策和作法的倾向以及根据联合国各项有关决议宣布对修建定居点的全面冻结。以色列拒绝实施这些决议和接受已经变化了的国际现实的作法必须被认为是一种违反国际法和无视国际法制要求的姿态。以色列作为联合国会员有责任执行所有联合国决议,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的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它们在任何全面解决阿-以冲突方案的基石。

正在进行的谈判提供了一个历史性机会,这个机会通过邀请联合国尤其是在多边基础上参加会议委员会的作法得到了加强,因而增进了联合国在和平进程中未来将发挥的作用。在充分相信它们具有极大兴趣的同时,我们呼吁会议的共同发起国为确保一项与当今国际变化相一致的公正和持久解决方案的谈判获得圆满成功作出进一步努力。我们还要求它们采取适当措施以迫使以色列按照国际社会的意志行事并遵守有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自决权的国际法准则和联合国决议的各项条款,从而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在与世界其他各民族人民平等的基础上生活在充分行使其民族权利的自由和独立当中。

埃拉拉比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去年的这个时候,我们在关于中东问题的马德里和平会议开创的乐观的期待中开会讨论了巴勒斯坦问题。在过去的一年中,我们已目睹了为在该区域实现公正和全面和平的努力方面出现了一些积极的进展。然而,过去的一年也出现了可能阻碍实现这一目标的许多消极方面。一方面,以

色列、叙利亚、约旦、黎巴嫩和巴勒斯坦人在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基础上开始了它们之间目的在于实现和平的直接谈判。这些决议的核心是不允许以武力获取领土以及所有各方之主权和领土完整权利的不可侵犯性。这只有通过以色列从1967年占领领土撤出以换取全面和平的解决,从而使各方得以在安全与和平中生存来得到保证。此外,巴勒斯坦人仍继续充满诚意和认真地参加目前进行的谈判,目的在于达成一项保障它们充分行使其合法民族权利的协定。

今天还标志着以色列自1967年占领包括圣城在内的阿拉伯领土已过去了四分之一世纪以及马德里开始的和平进程已有一年多之久。阿拉伯所有各方已同意与以色列进行谈判以实现全面和平,但其前提是以色列需同意充分全面地实施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决议。这意味着以色列军队必须从包括圣城在内的1967年占领的所有阿拉伯领土撤出。我们呼吁以色列抓住这一历史性机会,以使该地区各国人民实现全面和平从而使其能够在解决它们所面临的共同问题方面进行合作。

MJ

还在和平进程内开始了多边谈判,以便处理该区域面临的一系列共同问题,并审议一旦实现了全面的持久的和平,该区域各国之间合作处理这些问题的可能性。巴勒斯坦人也参加了这些旨在为该区域的重大问题找到可行解决办法的多边谈判,其中最首要的问题是巴勒斯坦难民问题。

在另一项积极的发展中,已邀请联合国参加多边谈判,这是所有有关方面明确承认联合国在这方面所起的重要和有效作用。

当以色列新政府说,它对朝着和平方向进展作出严肃承诺,宣布了一些为限制被占领领土上某些定居活动的有限的积极步骤并采取了一些建立信任的措施时,出现了一线希望。以色列政府这样做是想给予其谈判政策一定的信誉,因前以色列政府的行动已使这种信誉几乎烟消云散,当其前总理宣称他打算再拖延十年的时候尤其如此。

然而,这种乐观的另一面,是各项关于被占领领土上局势和难民生活条件的联合

国报告所指出的巴勒斯坦人民苦难的悲剧性现实,这些报告是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高级专员的报告;调查以色列侵害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领土上其它阿拉伯居民人权的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和人权委员会的报告。

25多年的以色列占领仍在继续,以色列军方的“铁拳”在对付生活在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时并没有手软。以色列当局作为占领国肆无忌惮地违反其在各项国际文书,特别是1949年《关于保护战时平民的第四项日内瓦公约》各项条款下的承诺和义务,继续对巴勒斯坦人民实行严酷的镇压措施,并没有停止在包括圣城在内的被占领阿拉伯领土上修建定居点。以色列的这些措施还违反了和平进程所产生的积极气氛,并成为将消除谈判各方立场之间差距所必要的建立信任工作的障碍。

我们呼吁以色列对这个历史性的机会作出积极反应,遵守其义务,并尤其是在遵守1949年《第四项日内瓦公约》各项规定方面采取更多的建立信任措施,允许联合国核查以色列占领军对上述规定的执行情况和不采取任何可能妨碍正在进行的和平谈判的措施,以便促进正在进行的和平谈判的成功。还敦促以色列对在谈判过程中提出的各项建议作出更积极的反应。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最近的报告提到了一个值得注意的事实。它指出,大多数以色列人在上一次选举中投票赞成和平选择。这使得以色列新政府有责任在以色列政策中进行根本的改变,以使该政策真正反映这次赞成和平的表决。以色列必须承认并尊重其他人的权利,特别是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民族权利及其自决的权利。

我必须称赞委员会作出的值得赞扬的努力,并最真诚地感谢塞内加尔大使凯巴·比拉尼·西塞先生为使巴勒斯坦人民的事业得到公正的解决所进行的不懈努力。

全世界在过去几年中目睹了给整个国际关系带来很多缓和的彻底的变化。这些变化对争取成功地解决许多区域问题的努力作出了积极贡献。埃及认为存在着机会,我们应该抓住它并利用这样有利的国际条件,以便强有力地推动中东的和平进

程。

我们仍然希望中东区域将受惠于国际缓和,公正和持久的和平将在该区域取得胜利,并导致所有被以色列在1967年占领的阿拉伯领土的解放,从而结束巴勒斯坦人民在占领下的苦难并使他们以一种该区域所有国家都能够在和平与安全中生活的方式行使其自决的合法民族权利。

西亚赫鲁丁夫人(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今年对巴勒斯坦问题的审议正值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和其它阿拉伯土地25周年。在这段时期内,西岸的大块土地被充公并建立了定居点。通过非法的殖民和吞并过程,巴勒斯坦城镇和村庄被包围。当前,以色列一再表示它为了意识形态、战略和安全理由决心继续永久控制被占领的领土。一个镇压性的军事政权通过大规模违反人权以及普遍接受的国际法和公约准则控制了巴勒斯坦生活的每个方面。尽管国际社会的一致反对,东耶路撒冷仍被吞并。当今被占领领土上的总的经济形势的特点只能被形容为正处于崩溃的边缘。因此,25年的占领和压迫统治导致了巴勒斯坦人民的巨大痛苦和苦难并对巴勒斯坦社会的结构和福利造成了毁灭性影响。与此同时,犹太移民,由于随之而来的人口变化,对巴勒斯坦人在其自己土地上的生存构成了威胁。

然而,四分之一一个世纪的占领和压迫并没有削弱实现其抱有的目标的决心。相反,它加强了英勇的巴勒斯坦人民抵抗占领并恢复其不可剥夺的自决和建立国家权利的决心。以色列的反应是加强镇压措施,这导致了被占领领土上局势的进一步恶化。

正是在这个背景下,去年的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欢迎召开中东和平会议,以便继续努力,寻求公正和全面地解决以巴勒斯坦问题为核心的阿-以冲突。我国政府特别满意地看到巴勒斯坦代表以平等地位和其它有关国家一起参加了该次会议。

WG

它从而象征了对其明确的民族和政治特征长期要求的承认。

然而,使我们惊愕和失望的是主要由于以色列的顽冥不化和一贯消极的态度,这

些已经进入第二个年头的会谈还没有取得实质性进展。相比之下,巴勒斯坦和阿拉伯国家的代表采取了有政治家风度的处理方法并决心在双边和多边各级向前推动谈判。

因此,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提出的合理和平衡的建议,包括有关在过渡时期由一个选举出的大会接管临时管理当局,以色列脱离所有被占领领土和在国际监督下进行导致建立一个主权的巴勒斯坦国家的选举等建议。

印度尼西亚和其他不结盟国家一贯主张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正当愿望是在中东实现持久和平的必要条件。在这方面,应该回顾一下不结盟运动巴勒斯坦委员会在今年9月召开的第10次首脑会议上通过的《宣言》。《宣言》强调联合国对巴勒斯坦问题继续负有责任,而且还强调《宪章》原则以及有关决议构成和平解决中东冲突的持久的基础。

在此巴勒斯坦人民斗争的紧急关头,国际社会有责任加紧对其事业的支持。第一,它应赞同巴勒斯坦对在西岸和加沙立即自治的要求。第二,巴勒斯坦代表,包括来自耶路撒冷的代表,应参加所有阶段的谈判和所有多边委员会。第三,国际社会应发展将导致准备独立的巴勒斯坦领土的真正发展的社会经济结构。第四,巴勒斯坦领土在过渡时期应置于联合国保护之下。

委员会在其报告中正确地指出,永久占领和剥夺巴勒斯坦权利是实现和平的主要障碍。以色列政策和作法的继续只能破坏正在进行的会谈并损害其成果。当务之急是无条件撤出以色列部队和承认巴勒斯坦权利,这是以色列与其邻国之间公正和持久和平的基本要求。因此,关键的是以色列加入全球协商一致并严肃地谋求和平。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迫切地需要所有会员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履行其责任,以协调一致的努力果断地前进,带来中东冲突的全面解决。

雅各维泽斯先生(塞浦路斯)(以英语发言):联合国在过去的45年当中为了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和阿以冲突通过了一系列决议,特别是被公认为全面解决中东问题的基石的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我们在各种场合一贯主

张,联合国决议,特别是有约束力的安全理事会决定应得到全部执行而不是有选择地执行。

大会本届会议恰巧是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25周年。

我们认为,不仅在中东地区而且在塞浦路斯也是其一部分的东地中海和整个世界实现和平迫切需要解决构成中东问题的新巴勒斯坦问题。

国际社会上就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原则有着广泛的协议。这包括从自1967年6月以来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撤离以色列部队;承认并尊重该地区所有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以及它们在安全和国际承认的疆界内和平生活的权利;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包括自决的权利——而耶路撒冷问题在这方面具有头等重要性。

目前存在着按照国际法和联合国决议的总原则公正持久地解决问题的吉祥的新情况。不应错过这些机会。如错过这些机会,国际社会在海湾战争和过去的意识形态的壁垒垮台之后所希望的世界和平便会受到巨大损害。

因此,塞浦路斯欢迎美国和前苏联在1991年发起的历史性的马德里和平会议,会议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以及土地换取和平的原则开始了和平进程。

我们要求在本地区建立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方面取得进展和实质性结果,并敦促各方为全面公正的解决作出持续的努力,为本地区所有的人民的和平与繁荣的未来带来新希望。

我们强调,和平进程成功的结果需要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积极的参与。我们欢迎任命印度常驻代表C·R·加雷汗先生为参加多边会谈的新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和会议共同发起国邀请秘书长参与会谈。

我们认为清除所有和平的障碍是关键。这必然包括以色列停止非法没收土地和建立定居点。而且,在实现解决之前,我们非常重视生活在占领之下的巴勒斯坦平民的安全与保护以及促进对其基本人权和自由的保障。

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在决议中反复提请注意生活在占领之下的巴勒斯坦人民的状况,并要求以色列作为占领国根据《日内瓦第四公约》遵守其法律义务。

审议塞浦路斯有幸是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成员。在审议该委员会的报告(A/47/35)时,我们赞赏委员会在联合国寻求全面和持久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努力中继续发挥的重大作用。我愿借此机会向委员会主席、塞内加尔的·B·西塞先生深表赞赏,他和委员会一年来做了杰出工作;也向委员会的报告员马耳他的维克托·卡米莱利先生深表赞赏,他对委员会报告作了最清楚和有益的介绍。我们完全赞同委员会向大会的建议。

WG

委员会在执行其任务的过程中一直在对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局势进行审查,为执行大会多次核可的各项建议作出了努力,并密切关注安全理事会的活动,而且还参加了安理会就这一问题进行的辩论。委员会还出席国际会议,跟踪联合国以外的政府间组织和不结盟国家运动的活动,它还为非政府组织主持召开若干区域讲习班和研讨会。就后者而言,由于塞浦路斯地理位置离中东很近,并鉴于它同该区域各国具有传统的友好联系,1992年1月20日至24日它荣幸地作为东道国在塞浦路斯的尼科西亚主办了亚洲区域讲习班,同时还召开了亚洲非政府组织研讨会。我们荣幸地接待了尊贵的小组成员和与会代表、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代表团、作为秘书长代表的联合国负责政治和大会事务的副秘书长、以及联合国秘书处其它成员。我们深信,这是一个有益和建设性的事件,它完全符合召开这些讲习班的宗旨。

最后,我愿重申,塞浦路斯完全致力于《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并承诺在严格遵守和应用这些宗旨和原则的基础上解决巴勒斯坦问题。我还愿忆及,正如塞浦路斯共和国总统乔治·瓦西利乌先生最近在11月29日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给秘书长的来电中表明的那样,我们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正义事业,他写道:

“在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我要再次代表塞浦路斯政府和人民及我本人忆及,我们坚定和一贯地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实现其不可剥夺权利的正义

斗争。

“巴勒斯坦人民的斗争是为正义、人类尊严和自由的斗争。我们要同国际社会一起重申,我们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和巴勒斯坦人民建立主权和独立国家的合法愿望表示声援。我们认为,除非充分考虑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否则就不可能以公正、可行和持久的办法解决中东问题。

“塞浦路斯支持目前和平进程这一取得真正进步的重要开端和机会。这种进步必须以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242和338号决议为基础。我们敦促各方为在有阿拉伯-以色列冲突各方都参加的情况下的全面公正解决继续作出努力,解决这一问题将给该区域各国人民的和平与繁荣的未来带来新希望。”

齐亚乌丁先生(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巴勒斯坦的沧桑是本世纪最残酷的悲剧之一,它反映了全人类的可悲景象。甚至到现在,经过25年漫长的岁月之后,联合国在一个手无寸铁的民族继续无情地遭受痛苦和苦难时仍是一个无可奈何的旁观者,这的确令人悲伤。

当最近在国际政治舞台发生的根本性变化已摆脱镇压锁链时,当自由已席卷全世界时,当敌对国家之间的缓和与和解已经成为家常便饭时,当人权继续在各向前胜利迈进时,人民听到了巴勒斯坦人民的痛苦呐喊,成为这部本来和谐的交响曲中的一个响亮的不和谐音。这种不和谐是我们时代可悲的注解。巴勒斯坦人并没有同我们共同享有正在出现的欣喜若狂的感觉,因为他们不知道自由的滋味。他们只知道必须继续牺牲他们的权利,以便让他人能够得到他们想要的一切。对他们来说,这种痛苦的逻辑似乎的确是一个天大的谬误。

我们大家都赞扬美国和前苏联主办的马德里会议,认为它是向前迈出的一大步,它使我们对早日结束这一人间悲剧充满希望。但是,该会议和随后召开的其它会议都表明,巴勒斯坦人民的苦难远没有结束。

以色列在针对巴勒斯坦人的严厉镇压措施支持下,仍占领着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同样它在会议桌前仍然顽固不化、毫不妥协。另外,以色列在被占领土上犹太

移民的定居政策仍毫不放松地执行,其目的是通过改变占领地区的人口构成,永远占领这些地区。这种消极的态度和行为有可能破坏该动荡区域脆弱稳定的结构。问题确实是很复杂,但为了避免中东区域的进一步骚乱,随后召开的会议必须要取得一些明显的成功。这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以色列的政治意愿和旨在谋求打破目前僵局的诚意。

人们已普遍承认,为了在该区域实现公正和持久的和平,必须允许巴勒斯坦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并拥有自己的家园。为了全面、公正和持久解决中东冲突和巴勒斯坦问题,以色列必须从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撤出,并允许巴勒斯坦人民重返他们在被占领土上的家园。为了使目前和平进程取得成功,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还必须在谋求和平进程中起积极作用。我们对最近任命加雷汗先生为秘书长中东和平会谈特别代表表示欢迎。加雷汗先生是一个来自友好邻国的炉火纯青的外交官,对他的任命突出表明秘书长对中东和平进程的重视和紧迫感。

起义是骄傲和人类尊严的产物,也是对迫害的反应。起义已进入抵抗庞大镇压力量的第五个年头。我们钦佩巴勒斯坦人民的韧性和不屈不挠的勇气,以及他们随时准备为其事业献身的精神。显然,起义本身决不是为了报仇,也不是打算剥夺他人同样的愿望。巴勒斯坦人民通过起义已经使人民知道,占领军丧失人性的政策、监禁、流放和死亡都阻挡不住他们努力实现其目标。世界不能抱怨巴勒斯坦人民对自由的渴望。因此,我们对巴勒斯坦事业的支持是坚定不移的。

MJ

历史的记载一再表明,用武力镇压是不能使一个民族的意志屈服的。这种企图永远是徒劳的因为正义终将得到伸张,悲痛、苦难和流血牺牲终得到报偿。以色列必须考虑这一历史事实,停止不合法的残杀;停止一切没收土地和定居活动;释放政治犯;结束驱逐出国、行政拘留以及对囚犯的虐待与酷刑;恢复行动自由和其它公民自由权利;撤消其用于控制巴勒斯坦人日常生活各个方面的军事法令。

以色列必须听取安全理事会的一再要求,遵守其作为《关于战时保护公民的日内瓦公约》缔约国所赋予的义务,并必须遵守其条款以及它所签署的各项人权文书的条款。

此外,鉴于被占领领土局势日益恶化,我们吁请安全理事会及《第四项日内瓦公约》签约国采取措施,保证被占领领土的巴勒斯坦人民的保护。

根据国际法,使用武力获得领土是不允许的。我们经常看到,从长远来看,没有一个国家能够长期地享有因其它国家的痛苦、悲哀和困境而取得的侵略的成果和利益。不公正的行为得到真理与正义的纠正和平衡只是一个时间问题。必须使以色列意识到,它不能永远维持其目光短浅的政策。巴勒斯坦问题,以及广义上的中东问题,是一枚定时炸弹,需要本着和睦的谅解与折衷的精神及时地解除其爆炸性。以色列必须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决议和第338(1973)号决议以及其它有关决议从自1967年6月以来所占领的一切领土上撤走。以色列必须停止在被占领土上安置犹太移民,因为巴勒斯坦属于巴勒斯坦人,必须允许巴勒斯坦人在自己的领土上有自己的家园。

孟加拉国对于旨在早日结束这一痛苦的人间悲剧而举行的国际和平会议抱有很大和希望。孟加拉国认为,只有谈判桌上的所有方面,特别是以色列方面表现出真正的政治意愿以及诚恳的折衷愿望,这一目标才能实现。否则,这枚定时炸弹的爆器今后有可能再次引发,而这一次有可能把整个世界都卷入进去。如果发生了这一情况,那么国际社会的成员除他们自己以外就无法也永远不能够指责任何人了,他们也无法躲避可能造成的灾难性后果。

下午12时15分散会。